

藕塘片区道路停车交通协管服务项目

合
同

采购人：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办事处

成交方：江苏九隆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1月

甲方（采购人）：无锡市惠山区钱桥街道办事处

地址：无锡市惠山区钱桥大街 141 号

乙方（成交方）：江苏九隆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无锡市滨湖区太湖街道周新中路 188-1-1112

一、采购项目编号：HSJSFZ2021-07

二、采购内容：本项目为道路停车协管服务，为了进一步优化停车秩序，提高道路通行效率，保障道路交通有序、安全、畅通，现对藕塘片区实行道路停车协管服务。主要包括：停车现场秩序维护、停车现场安全维护、规范车辆停放、综合保障等。

三、成交总金额：（大写）柒拾玖万玖仟贰佰元；（小写）¥799200 元。

成交总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费用（工资、福利、培训、社会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服装费、高温费、劳保用品费等）、服务所用设备工具购置及维修费用、服务所用材料消耗费用、突击费用（临时加班加点产生的费用）、管理费用、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遇最低工资调整、物价上涨、重大活动、检查、突发情况、税费调整、统计误差等）、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四、服务期：6 个月（2022 年 1 月 10 日-2022 年 7 月 9 日），其中前 2 个月为试用期，如试用期不合格，合同自动解除。

五、质量标准：服务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及甲方要求。质量违约金：成交总金额的 3%。

六、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范围：藕塘片区（根据采购人管理要求进行安排）

2、乙方根据甲方的服务范围和服务要求安排协管人员共计 30 人，60 周岁以下，限男性。

3、工作要求及标准

服务目标：加强城市道路停车秩序管理，确保机动车及非机动车停放整齐有序。实现管理范围内道路路面停车秩序规范，路面整洁，车尾一致，对车辆进行诱导通行管理，改善和缓解道路交通堵塞，配合相关部门对市容市貌关于停车秩序的整治，杜绝车辆乱停乱放。

(1) 工作时间：两班（时间：6:00-14:00、14:00-22:00）；26 人分两班，每班 13 人，4 人轮换。

(2) 服务要求：

①机动车管理：提醒车主停放到车位区域内，车头与车位箭头方向一致，发现违规停车第一时间劝阻，如未能在第一时间劝阻或劝阻无用，在主驾驶门窗玻璃上张贴“温馨提示单”，并拍照发工作群。

②非机动车管理：提醒车主停放到非机动车指定停放区域内，车辆统一方向停放整齐紧凑，发现违规停车第一时间劝阻，如未能在第一时间劝阻，及时主动将违停车辆移至指定停放处，并张贴“温馨提示单”。

③日常工作时，对违规停放车主耐心解释沟通，加大宣传力度，倡导文明城市建设，保障城市正常秩序，维护良好市容市貌。

④成交供应商应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作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隐患，并积极配合其他有关部门做好各项管理工作。由于成交供应商管理或安全措施不力造成周边环境破坏或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⑤执行上级机关或领导部署的其他工作任务。

(3) 协管员岗位要求：

①须按照国家规定穿戴统一的管理服装、佩带统一的管理标志，着装必须整洁、整齐，注意仪表、仪容，不得留胡须、蓄长发。

②在工作期间应坚守岗位、尽职尽责，不得擅离职守，不得闲聊、打闹，不得干私活，不得看书、看报，不得下棋、打牌，不得会私客，不得酗酒、抽烟、打瞌睡。

③在工作期间应严格遵守作息制度，不得迟到、早退，不得脱岗、旷工。

④在工作期间应坚持文明服务、礼貌用语，处理问题要分清是非、坚持原则、实事求是、以理服人、态度和蔼，不讲污言秽语、不刁难群众，严禁打人、骂人、侮辱人格等侵权行为。

⑤遵纪守法、秉公办事，不得侵犯群众的合法权益，严禁以权谋私、徇私舞弊。

⑥认真维护好区域内的治安秩序，发现破坏、恶意污染或其它可疑情况以及

发生的治安、刑事等案件要及时汇报、妥善处置，配合相关部门调查处理。

⑦上岗时未经许可不得擅自换岗，有事不能上岗者应提前一天向负责人请假，经批准方可换岗、离岗。

⑧协管人员相互之间应和睦相处，杜绝争吵、打骂等违纪现象。

七、价款支付步骤和办法：

采购人结合每月实际的考核情况，每三个月支付一次服务费。服务期内任务经费先做后付，以考评结果为依据按财政经费拨付计划即按季度核拨。（前三个月为试用期，试用期考评不合格的，合同自动解除）乙方申请付款前应提供对应金额的发票。如因试用期考评不合格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根据服务合同按实际服务时间、任务付给乙方任务经费；乙方单方终止合同的，剩余经费甲方不予给付。

八、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应按约定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2、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没有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对甲方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履约保证金根据乙方的实际履约情况至合同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九、考核办法：详见合同附件《钱桥街道道路停车协管服务考核标准》

十、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对协管人员提供健康证明，符合甲方岗位条件，合格后方准上岗；

2、甲方遇到大型活动和重大迎检任务等需乙方配合的，至少提前 24 小时告知乙方；

3、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内容向乙方如期支付服务费。

4、法规、政策规定的甲方其他权利义务。

十一、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不得将项目整体或部分进行转包或分包，且不得让第三方公司采用挂靠乙方的方式承担道路停车协管服务；

2、乙方不得聘用身患疾病人员上岗；

3、乙方有权按照约定要求甲方支付管理服务费；

4、乙方有权在协管人员因安全、疫情等问题导致无法正常工作或利益受到严重损害的情况下撤回协管人员，应当提前三天以书面形式告知，遇紧急情况或突发事件可口头告知并在事后及时提交书面材料；

5、乙方负责对协管人员进行派遣前的政策、法律教育、职业道德等培训，甲方提供必要的建议和指导；

6、乙方派驻的协管人员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等意外的，乙方应负责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申请，甲方应积极配合。工伤认定申请和劳动能力鉴定申请结束后，由乙方按照相关规定承担责任。

7、如遇国家和省、市级迎检、重大活动保障及自然灾害时，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钱桥街道统一安排，增加管理服务人员，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8、乙方应在整个服务期间对其为本项目工作的人员投保意外伤害险；还应为其为完成本项目的设备、车辆购买财产保险，其投保金额应足以现场重置。办理保险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9、乙方服务人员在服务期间因正常服务或甲方派遣的委托项目任务内造成的任何人员伤亡事故，甲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10、如遇突发事件或事故的，乙方应及时响应，第一时间配合甲方需求。

11、法规、政策规定的乙方其他权利义务。

十二、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不得无故终止合同（不可抗力和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如任何一方无故终止本合同，违约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赔偿守约方的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为本合同合理支出的费用等；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式：

1、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并经见证后生效。

2、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约定、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若协商不成，可选择以下（2）方式处理：

（1）向无锡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其它事项:

1、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合同中未有约定的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国家行业标准或技术文件规定予以解决。

3、甲乙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条款及后果均已知悉，一致确认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

十五、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合同条款、合同附件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磋商、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十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江苏方正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见证后生效。

甲方(采购人): (盖章)  华峰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2年1月9日

乙方(成交方):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2022年1月9日

乙方户名: 江苏九隆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乙方帐号: 322000652018010060387

见证方: (盖章) 

2022年1月9日

附件: 《钱桥街道道路停车协管考核细则》